**浪头二：有关“共妻共子，团结一致”的法律[457D-471C]**

格：的确如此，你越过的浪头可不小呀！ 苏：你要看到了第二个浪头，你就不会说第一个浪头大了。 格：那么，讲下去，让我来看看。[457D]

首先苏格拉底提出了他的第二条法律：

这些女人应该归这些男人共有，任何人都不得与任何人组成一夫一妻的小家庭。同样地，儿童也都公有，父母不知道谁是自己的子女，子女也不知道谁是自己的父母。[457D]  
\**这些女人：指的是女的护卫者。*

**（一）这一法律如何具体实施[457D-462A]**

苏格拉底本来想说这个法律有没有益处是“由题易得”的，结果格劳孔不会放过他的：

苏：你的意思是不是说，我要腹背受敌了。我原来希望你同意这个建议是有益的，那样我就可以避重就轻来讨论是否行得通的问题了。 格：你休想滑过去，给我发觉了！你不许走，你得对两个建议，都要说出道理来。 苏：好，我甘愿受罚，但请你原谅让我休息一下。有那么一种懒汉，他们独自徘徊，想入非非，不急于找到实现他们愿望的方法，他们暂时搁起，不愿自寻烦恼去考虑行得通与行不通的问题；姑且当作已经如愿以偿了，然后在想象中把那些大事安排起来，高高兴兴地描写如何推行如何实现；这样做他们原来懒散的心灵更加懒散 了。我也犯这个毛病，很想把是否行得通的问题推迟一下，回头再来研究它。[457E-458B]

苏格拉底又开始他的曲线论证了，这次他选择的是：

**不讨论比较难讨论的可行性，转而先探讨在实行起来时如何安排这些事情。[458B]**

现在我们假定这是行得通的；在你许可之下，我愿意先探讨治理者们在实行起来时怎样 安排这些事情。同时还要证明这些安排对于国家对于护卫者都有极大的益处。[458B]

然后苏格拉底开始了：

**（1）婚姻大事在护卫者之间应是神圣的[458C-459A]**

**①两性结合是情欲必然[458D]**

格劳孔表示，对于苏格拉底说的“这些男人女人同吃同住，没有任何私财；彼此在一起，共同锻炼，天然的需要导致两性的结合”这种情况，不是几何学的必然，而是情欲的必然。

他认为：对大多数人的行动来讲，情欲的必然比几何学的必然有更大的强制力与说服力。

**②不容许毫无秩序[458E]**

苏格拉底同意格劳孔的观点，他再推进了一步：

如果两性行为方面或任何他们别的行为方面毫无秩序，杂乱无章，这在幸福的国家里是亵渎的。我们的治理者是决不能容许这样的。

所以很显然，我们最后得到了结论：

婚姻大事应尽量安排得庄严神圣，婚姻若是庄严神圣的，也就能是最有益的。

**（2）如何保证结婚生育最有益[459A-462A]**

在开始论证前，苏格拉底开始了老套路：通过类比来引出自己的观点。

这次的例子是猎狗和纯种公鸡。

*例一：选择最优品种交配繁殖：[459A-B]*

苏：首先，在这些纯种之中——虽然它们都是良种——是不是有一些证明比别的一些更优秀呢？ 格：是的。 苏：那么，你是一律对待地加以繁殖呢，还是用最大的注意力选出最优秀的品种加以繁殖的呢？ 格：我选择最优秀的加以繁殖。

（因为比较简单所以直接摆了原文）

*例二：选择正在壮年加以繁殖：[459B]*

苏：再说，你选择年龄最幼小的，还是选择最老的，还是尽量选择那些正在壮年的加以繁殖呢？ 格：我选那些正在壮年的。 苏：如果你不这样选种，你不是要你的猎狗和公鸡的品种每况愈下吗？ 格：是的。 苏：马和其它兽类怎么样？情况会有不同吗？ 格：倘若不是这样，那才怪呢？

但是，苏格拉底认为，如果把这两种方法运用于人类，为了被统治者的利益，统治者不得不使用一些假话和欺骗。

统治者使用假话作为统治工具在之前很多地方都有体现：第二卷[377A]，第三卷[386A-389B] [414C-415D]

还是第三卷那个服用药物的病人的例子：

*例三：需要谎言：[459C-D]*

苏：因为他们要用大量我们前面讲过的那种药物。对肯用规定的膳食，不必服药的病人，普通的医生就可以应付了。 如果遇到需要服用药物的病人，我们知道就需要一个敢想敢做的医生才行了。 格：是的。不过同我们的问题有什么关系？ 苏：这个，大概是治理者为了被治理者的利益，有时不得不使用一些假话和欺骗。我以为我们说过，它们都是作为一种药物使用的。

例子列举完，苏格拉底开始围绕“优生”和“壮年”两点开始展开论述。

**（Ⅰ）护卫者中优生[459E-460D]**

通过上面的例子，我们可以很容易看出苏格拉底的结论：

最好的男人必须与最好的女人尽多结合在一起，反之，最坏的与最坏的要尽少结合在一起。最好者的下一代必须培养成长，最坏者的下一代则不予养育，如果品种要保持最高质量的话；除了治理者外，别人不应该知道这些事情的进行过程。否则，护卫者中难免互相争吵闹不团结。[459E]

在这里体现的优生学的思想，同样在第三卷[407D-E]也同样体现了。

具体是什么样的呢？

①决定结婚多寡[460A]

按照法律须有假期，新妇新郎欢聚宴饮，祭享神明，诗人作赞美诗，祝贺嘉礼。结婚人数的多寡，要考虑到战争、疾病以及其它因素，由治理者们斟酌决定；要保持适当的公民人口，尽量使城邦不至于过大或过小。

（城邦大小的最佳限度也在[423C]中谈到了）

②欺瞒不合格者[460A]

我想某些巧妙的抽签办法一定要设计出来，以使不合格者在每次求偶的时候，只好怪自己运气不好而不能怪治理者。

③鼓励优秀者多生[460B]

我想当年轻人在战争中证明他们英勇卫国功勋昭著的，一定要给以荣誉和奖金，并且给以更多的机会，使与妇女配合，从他们身上获得尽量多的后裔。

④优秀者孩子的抚育[460C-D]

生下来的孩子将由管理这些事情的官员带去抚养。这些官员或男或女，或男女都有。因为这些官职对女人男人同样开放。...优秀者的孩子，我想他们会带到托儿所去，交给保姆抚养；保姆住在城中另一区内。至于一般或其他人生下来有先天缺陷的孩子，他们将秘密地加以处理，有关情况谁都不清楚。...他们监管抚养孩子的事情，在母亲们有奶的时候，他们引导母亲们到托儿所喂奶，但竭力不让她们认清自己的孩子。如果母亲的奶不够，他们另外找奶妈。他们将注意不让母亲们喂奶的时间太长，把给孩子守夜以及其它麻烦事情交给奶妈和保姆去干。

格劳孔补充说，这是保持治理者品种纯洁的必要条件。

看到这里的时候，我直呼专制，很难想象这样的社会是什么样的，优秀者多生，优秀的孩子全力抚育，一般的或者有先天缺陷的孩子“秘密处理”，这太可怕了。或许这也和当时柏拉图所处的时代背景有关系吧。

**（Ⅱ）选择壮年[460E-462A]**

①女人和男人都应在合适年龄生育[460E-461B]

苏格拉底认为，不在规定的时间内给国家生孩子，是亵渎的不正义的，这个孩子将是愚昧和淫乱的产物。

苏：女人应该从二十岁到四十岁为国家抚养儿女，男人应当从过了跑步速度最快的年龄到五十五岁。 格：这是男女在身心两方面都精力旺盛的时候。 苏：因此，如果超过了这个年龄或不到这个年龄的任何人也给国家生孩子，我们说，这是亵渎的不正义的。因为他们生孩子（如果事情不被发觉的话）得不到男女祭司和全城邦的祷告祝福——这种祝祷是每次正式的婚礼都可以得到的，祈求让优秀的对国家有贡献的父母所生的下代胜过老一代变得更优秀，对国家更有益——这种 孩子是愚昧和淫乱的产物。[461A-B]

②需治国者允许[461B-C]

一个尚在壮年的男人与一个尚在壮年的女子苟合，未得治理者的准许。因为我们将说他们给国家丢下一个私生子，这是不合法的，亵渎神明的。[461B]

③过了生育之年男女便可自由相处，但禁止不符合伦理的性关系[461C-461E]

但是，我想女人和男人过了生育之年，我们就让男人同任何女人相处，除了女儿和母亲，女儿的女儿以及母亲的母亲。至于女人同样可以和任何男人相处，只除了儿子、父亲，或父亲的父亲和儿子的儿子。我们一定要警告他们，无论如何不得让所怀的胎儿得见天日，如果不能防止，就必须加以处理，因为这种后代是不应该抚养的。[461C-D]

那格劳孔随之就问了，那么如何辨别正常的亲属关系呢？

苏格拉底给出的回答是：按照出生时间，所有孩子都把父母生自己期间出生的男孩女孩称呼为兄弟姐妹。[461E-462A]

当他们中间有一个做了新郎之后，他将把所有在他结婚后第十个月或第七个月里出生的男孩作为他的儿子，女孩作为他的女儿；他们都叫他父亲。他又把这些儿女的儿女叫做孙子孙女，这些孙子孙女都叫他的同辈为祖父祖母。所有孩子都把父母生自己期间出生的男孩女孩称呼为兄弟姐妹。他们不许有我们刚才讲的那种性关系。但是，法律准许兄弟姐妹同居，如果抽签决定而且特尔斐的神示也表示同意的话。[461E]

**关于儿童：**

1. **护卫者要带孩子去见识战争[466E-467B]**

好处一：见识一下长大后要做的事，顺便帮助军中勤务并侍候父母[467A]

以陶工为例：护卫者比陶工更应该让孩子去见识和实习

苏：...你有没有看到过技工（譬如陶工）的孩子在自己正式动手做之前有过长期的观察和帮做的过程？ 格：我看到过的。 苏：难道陶工倒更应该比护卫者注意去教育他们的孩子，让孩子们跟他们见识和实习，以便将来做好自己的工作？ 格：这种想法就太可笑了。

好处二：可以让护卫者作战更勇猛[467B]

人也像动物一样，越是在后代面前，对敌人作战也越是勇猛。

1. **如何避免孩子在见识战争时发生危险[467B-468A]**

①必须冒一定风险，才能锻炼成为军人[467B-C]

苏：你的话是对的。不过你想永远不让他们冒任何危险吗？ 格： 绝无此意。 苏：如果危险非冒不可的话，那么冒险而取得胜利者不是可以经过锻炼而得到进步吗？ 格：显然如此。 苏：一个长大了要做军人的人，少年时不去实习战争，以为这个险不值得冒，或者冒不冒差别不大，你看这个想法对不对？ 格：不对。这个险冒与不冒，对于要做军人的人有很大的区别。

②带孩子参加不危险的战役[467C-D]

苏：那么，首先他们的父辈，关于军事总不见得没有一点经验吧？总懂得点哪些战役是危险的，哪些是不危险的吧？ 格：他们应当懂得的。 苏：因此他们可以把孩子带去参加不危险的战役，不带他们去参加有危险的战役。

③让有经验的军官带领孩子[467D-E]

苏：他们将把孩子们交给那些在年龄和经验方面都有资格做孩子们领导者和教师的，不是滥竽充数的军官去带领。 格：这是非常恰当的。

④让孩子学骑马，意外时便于撤离[467E]

苏：可是我们也要看到，人们遭遇意外是屡见不鲜的。 格：的确是的。 苏：因此我以为，为了预防意外，我们应该一开始就给孩子们装上翅膀，必要时让他们可以振翼高飞。 格：什么意思？ 苏：我们一定要让孩子们从小学会骑马，然后带他们骑马到战场上去察看战斗，但不要让他们骑那种好战的劣马，而要让他们骑那种既跑得快而又容易驾驭的驯马。这样他们就既可以很好地看到自己将来要做的事情，一有危险，他们只要跟着长辈领导人，又可以迅速撤离。